

# 雀鳥在英文詩歌上的地位(二)

日本小泉八雲

梁指南譯

而今你們可能容易地明白渥茨渥斯 (Wordsworth) 爲甚原因不愛聽夜鶯底歌聲了；他那冷靜，沉思多想的頭腦最嫌惡那些熱情的事物；甚至一隻雀鳥的歌聲裏那種熱情的表現他也嫌惡。鴿子和夜鶯，他說，他寧願愛聽鴿子的咕咕聲。這個，或者我們這裏也有些人要和他表同意的。但我委實不解渥茨渥斯爲什麼以鴿子底咕咕聲比夜鶯底幽咽的歌調要歡心快耳。不錯，有等鴿子咕咕的聲音的確是最美妙的，但其實也是悽惋的，哀傷的。無論如何，渥茨渥斯也會是因爲那個希臘故事底恐駭，以致迷執偏見而低抑夜鶯能。這是他所寫的詠夜鶯詩：

( 1 )  
O nightingale! thou surely art  
A creature of a "fiery heart":——  
These notes of thine——they pierce and pierce;

雀鳥在英文詩歌上的地位

( 2 )

Tumultuous and fierce!

Thou sing'st as if the God of wine

Had helped thee to a Valentine;

A song in mockery and despite

Of shades, and dews, and silent night;

And steady bliss, and all thee loves

Now sleeping in these peaceful groves.

哦夜鶯！你必然是

具有「熱火似的心」的一隻生靈——

你底這些歌調呵——儘是深徹，深徹

又噪聒，又激烈！

你唱起歌來就如酒神

給了你一封情信；

你底歌嘲笑，侮慢

陰影，露珠，和幽靜的夜晚；  
而恒久的福祐與及你所愛的一切  
現在這些安靜的林中酣眠。

I heard a stock-dove sing or say  
His homely tale, this very day;  
He did not cease; but cooed and cooed,  
And somewhat pensively he wooed:  
He sang of love, with quiet blending,  
Slow to begin, and never ending;  
Of serious faith, and inward glee:  
That was the song—the song for me!

我聽聞一隻家鴿歌唱或述講

他底家常故事，正是在今天；

雀鳥在英文詩歌上的地位

他並不歇聲；長是咕，咕咕的唱，

彷彿向着誰似的幽憂地求愛：

他歌頌戀愛，歌聲溫柔諧和，

初唱時慢慢的，以後便不終止；

他又歌頌真實的信念和內心的歡喜：

這便是歌——給我唱的歌！

此詩首節第五六兩行詩句關乎酒神的暗示，隱喻夜鶯唱起歌來就如喝醉了酒一樣。你們知道 *Valentia* 一字之義即是一封情書或一件愛情的訊息。不消說，渥茨渥斯在有等地方真是沒有一點兒美感的；正是因為他對於夜鶯底歌唱的動人處毫無感情，所以這個全然沒有增加我們對於他在這方面的正當的評價。然而他讚美鴿子的咕咕聲也是十分對的；因為自然界裏委實再沒有東西美妙過——

*The moan of doves in immemorial elms.*

那在年代遠湮的榆樹上的鴿子底哀咽。

因此，我們要是找見其他別的英國詩人，像渥茨渥斯一樣對於夜鶯漠不關心的，那實在

並無足怪。哥律列治 (Coleridge) 有兩首詩是歌詠夜鶯的，不過兩者都是不值得我們現在引用的。第一首祇寫他覺得他妻子底聲音比夜鶯底歌鳴要悅耳而已；其餘一首則寫月夜他在園裏散步聽到夜鶯婉轉的情境，不過詩中很少描摹夜鶯底歌聲，大半都是抒寫那個與他並肩同行的女郎。雪萊也有一首夜鶯詩，寫一個伐木者與一隻夜鶯的故事，但那是一篇比喻 (allegory)。夜鶯拿來比喻詩歌，而伐木者則是一個愚夫俗子，他憎惡詩歌，想壓倒一切詩人。伐木者提起斧頭將夜鶯所棲止歌唱的那棵樹斫倒了；雪萊在這裏的用意是要我們相信缺乏情感的人世，同樣也會餓煞一切詩人的。誠然，此詩充滿了美；但除有幾節詩外，我們不必全篇引用牠，因為這與我們所要討論的題目未免要離題了。我祇要說一說牠裏面抒。夜鶯底特殊的妙樂那數節詩而已。這些詩句煞是美麗的：

*One nightingale in an interfluous wood——*

*Satiate the hungry dark with melody,*

*And, as a vale is watered by a flood,*

一隻夜鶯在一個間流的叢林

把清歌餵飽了饑餓的黑暗，

雀鳥在英文詩歌上的地位

有如洪水氾濫山谷，

( 6 )

Or as the moonlight fills the open sky

Struggling with darkness—as a tuberose

Peoples some Indian dell with scents which lie

或如月光填滿了穹蒼

與黑暗爭勢——又如一朵月下香

將印度底山谷散滿了花香馥郁，

Like clouds above the flower from which they rose,

The singing of that happy nightingale

In this sweet forest, from the golden close

花香在牠們升起的花上飄散，好像流雲一樣，

那隻喜樂的夜鶯底歌唱，

便在這個可愛的樹林，由金黃的日落的傍晚

*Of evening till the star of dawn may fail,*

*Was inter'used upon the silentness.*

*The folded roses and the violets pale*

一直到黎明的晨星失明，

與幽靜瀰散。

閉攏了的薔薇和灰白的紫羅蘭

*Heard her within their slumbers, the abyss*

*Of heaven with all its planets; the dull ear*

*Of the night-cradled earth; the loneliness*

在牠們的睡夢中聽聞地底歌聲，

穹蒼和牠所有的行星；

雀鳥在英文詩歌上的地位

( 7 )

黑夜的搖籃的大地底遲鈍的耳朵，

( 8 )

*Of the circumfluous waters, — every sphere.*

*And every flower and beam and cloud and wave,*

*And every wind of the mute atmosphere,*

旋流的逝水底湑靜——每個天體，

每朵花，每莢豆，每溪雲，每動波，

和沉默的大氣底每一風息，

*Was awed into delight, and by the charm*

*Girt as with an interminable zone,*

*Whilst that sweet bird, whose music was a storm*

聽了都歡喜，並且（歌聲）的魔力

像個無限的圍帶把牠們纏繞，



當時那隻可愛的雀鳥，她的音樂是一陣歌聲的喧鬧，

*Of sound, shook forth the dull oblivion,*

*Out of their dreams; harmony become love*

*In every soul but one.*

把懶慢的忘沒從牠們的夢魂

震落了；諧和在

每個靈魂裏都變為親愛，除却一個人。

這是音樂底，並且非常精妙，使我們想到這個詩人那種巧用如此諧美的字句之才能。但此詩全然沒有引起我們想到那隻雀鳥本身。大體不外是說夜鶯將夜空瀰滿了音樂，宛若羣花之將馥馨散佈空間——萬物都靜聽着牠那種迷人的歌調，甚至種種的分子亦因歌聲而停息，除了那個可惡的伐木者底心外，人人底心都變為可愛的了。我們最好還是轉過來談些能夠供給我們討論夜鶯這個題目的材料的其他別的詩人。我們就拿，例如，羅拔·勃理治(Robert Bridges)談談罷——他，我可稱為英國古典文學上最末後的一個詩人 雖然他現在還活着。

雀鳥在英文詩歌上的地位

( 10 )

像斯溫班和安諾德一樣，勃理治是一個深究希臘文學的學者，他所著大多數的詩歌和戲曲作品都是些希臘神話底轉述，或經過一番精細的古代希臘詩人底研究而後成的。因此我們總希臘他至少也有一個關乎赫羅美拉底傳說的暗示寫出來。但這個他却沒有；他給我們只寫了下面這首很旖麗，又很悽切的詩：

Beautiful must 'e the mountains whence ye come,

And bright in the fruitful valleys the streams, wherefrom

Ye learn your song.

Where are those starry woods? O might I wander there,

Among the flowers, which in that heavenly air

Bloom the year long.

你從那裏飛來的山巒必是秀麗，

果實豐饒的山谷裏的溪流又必是明媚，

你就在那裏學習你底歌唱。

那些燦爛似星的森林在何方？哦，我願能到那裏徜徉

於花叢之間；這些花在那天國似的空氣中

長年開花（葱葱）。

Nay, barren are those mountains and spent the streams?  
Our song is the voice of desire, that haunts our dreams

A throe of the heart,

Whose pining visions dim, forbidden hopes profound,

No dying cadence nor long sigh can sound,

For all our art.

不，那些山巒是荒蕪的，溪流又是乾涸的：

我們底歌是心欲底聲音，纏繞着們底魂夢，

一陣心之激痛，

牠底憔悴的幽暗的夢想，惹厭的幽深的希望，

沒有逝歌，也沒有長嘆可能唱出，

雀鳥在英文詩歌上的地位

雖盡所有我們底歌工。

( 12 )

Alone, aloud in the raptured ear of men

We pour our dark nocturnal secret, and then,

As night is withdrawn,

From these sweet springing meads and bursting loughs of May.

Dream, while the innumerable choir of day

Welcome the dawn.

孤獨的，大聲的在人們底狂悅的耳中

我們將我們黑暗的夜晚的密事灌注；其後，

等到黑夜辭別了

這些花香馥郁的草地和五月天底蓓蕾枝頭，

我們這纔睡夢，這時白晝的無數歌聲

歡迎黎明。

有如我方纔說過，勃理治並沒有直接地寫過一個關於那個希臘故事底暗示；然而此詩也祇有那些曉得那個故事的人纔可完全看得懂。因為詩中提到那些荒蕪的禿山和乾涸的河流，使讀者一看便會想到特萊士與阿的加附近的山巒。此詩值得我們把牠譯為散文；如此，你們更為明見牠底優美了。

先是詩人對夜鶯說話——「夜鶯喲，你必自天國似的樂土飛來的，纔能婉轉出如此的妙樂！你故鄉的山巒必是怎樣地秀麗，山谷之間又必是怎樣地果實豐饒，而你先前在那裏學歌的河源又必是怎樣地明媚呵！告訴我罷，你那光明的天國似的森林在何方？哦，但願我也能飛往彼方，優遊乎天國似的花叢之間；這些花在那天國的永夏的樂土裏是永不會凋謝的。」然而夜鶯却如此回答：「不，你大錯了。我們並非從天上飛降下凡的；我們故鄉的禿山上並無樹木生長，河源也是永遠乾涸的。我們唱的是一首渴望與痛苦之歌——一種纏繞住我們底夢魂底記憶之痛苦，一種心之苦悶。我們在記憶裏所見的與及我們所渴望的灰暗的事物，我們曾經有過而現今失去的深深的希望——這一切呵，雖盡地吐露我們心中的悲哀的音樂亦不能更改的呵！我們祇在夜晚歌唱。我們把我們深隱的痛心私事訴諸人間；人們並不明察，反為喜悅我們底悲哀的歌聲。我們盡情的歌唱，一直唱到黑夜辭別了花香馥郁的草地和萌芽蓓

( 14 )

蕾的枝頭時，我們這纔憩息，安眠。我們睡了——我們開始做夢的時候，其他無數的雀鳥却唱着晨曦之歌歡祝日神了。」

我忘記告訴你們勃理治是一個音樂家，又是醫師兼詩人。渥茨渥斯並非音樂家，他沒有什麼所謂『欣賞音樂的耳朵』；或者這便是他對於夜鶯漠不關心的一個緣因罷，須知要有音樂的耳朵方可欣賞那隻雀鳥底歌唱底清音妙響。斯溫班懂得音樂；吉茨也略些懂得；雪萊也懂得不少。至若密爾敦（Milton），他本來就是一個卓絕的音樂家，同是一個夜鶯底愛好者。這裏有一首著名的桑那脫（sonnet 即十四行詩），便是他歌詠夜鶯的，云——

O nightingale that on you bloomy spray

Warblest at eve, when all the woods are still,

Thou with fresh hopes the lover's heart dost fill,

While the jolly hours lead on the propitious May.

Thy liquid notes that close the eve of day,

First heart before the shallow cuckoo's bill,

Portend success in love. O if Jove's will

Have linked that amorous power to thy soft lay,  
Now timely sing, ere the rude bird of hate

Fortell my hopeless doom in some groves nigh;

As thou from ear to ear has sung too late

For my relief, yet hadst no reason why.

Whether the Muse or Love call thee his mate,

Both them I serve, and of their train am I.

哦，你在那繁花的枝頭的夜鶯，

在夜裏羣林靜寂的時候囀鳴，

你把戀人底心坎填滿了新鮮的希望，

這時暢快的時光正引前來吉祥的五月天，

你底流水一般的歌調，收拾了夕陽，

早在淺喙的鴈鳩底鳴聲之前已經聞見，

預報戀愛成功。哦若果是助夫底心向

雀鳥在英文詩歌上的地位

教那戀愛的魔力與你底柔歌相連，

那末你須尙早歌唱，早於嫌忌的惡鳥

在附近林中預言我底絕望的劫數之先；

既如你耳傳耳的歌唱得太遲

來解我憂傷，却又沒個什麼由緣。

不論繆司或愛神喚你做他底伴僚，

他們二人我都願奉侍，並且我是他們底隨員。

由密爾敦這首詩看來，我們知得夜鶯底歌聲早在十七世紀或比此再前的時候，已經視爲吉祥之兆，却以聽見梟(Owl)叫主兆不祥。密爾敦從夜鶯底歌聲裏似乎感得歡樂較甚於悲哀。

我們找見密爾敦，他是當代一切詩人中最博學的，或者最懂得音樂的，祇那麼輕率地薄弱地抒詠夜鶯底題目，這不是很奇異的麼？這使我們想起密爾敦對於莎士比亞的態度了。他並不將莎士比亞看作像當時的其他詩人一樣；他覺出莎士比亞是快活的，歡樂的，並且說他『歌囀着奇矯的山歌』(warbling woodnotes wild)。就在當日還沒有人認識莎士比亞究竟是



怎樣地偉大的作家之時，密爾敦已稱他做『最親愛的莎翁，幻想之驕子』(sweetest shakespeare, Fancy's child)。然而密爾敦仍是沒有窺到莎士比亞底深邃微妙；或者正是因為這同樣的緣故罷，所以他也沒有感得夜鶯底音樂裏流露出來的那種悲哀的深感入微的特質。這種深感入微的情感——全然與那個希臘故事所激起的情感不同——的最完全的表現，直到許多年後纔爲吉茨用着。吉茨那首詩，夜鶯歌(Ode to the Nightingale)，除了斯溫班底依都勒士，確是所有吟詠那隻雀鳥的英文詩歌中最偉大的。但請記着這與依都勒士截然不同，並且兩不相關。牠不過是一篇製作，以圓活的韻語將夜鶯底歌聲在詩人內心所引起的特殊的情緒表現出來。吉茨這首熱情的、美妙的詩以後，別的吟詠夜鶯的詩歌類多都是很暗淡的。我再引一首詩好了——是洛利斯丁娜·洛色蒂(Christina Rossetti)做的，她是她當代最偉大的女詩人。比較吉茨底夜鶯詩，格利斯丁娜這首詩固然是很簡單的，但牠自有牠底優美，並且全詩充滿了音樂底諧和。

The sunrise wakes the lark to sing,

The moonrise wakes the nightingale.

Come darkness, moonrise, everything

雀鳥在英文詩歌上的地位

That is so silent, sweet, and pale;  
Come so ye wake the nightingale.

日出喚醒了雲雀婉轉，

月出喚醒了夜鶯歌鳴。

請黑夜來臨，月亮高升，

一切幽靜，可愛的，灰白的，

都請來臨，來將夜鶯喊醒。

Make haste to mount, thou wistful moon,

Make haste to wake the nightingale;

Let silence set the world in tune

To hearken to that wordless tale

Which warblest from the nightingale.

你渴望的月亮呵，請快快高升。

請快快來將夜鶯喚醒：

且讓沉默調好人世，

靜聽那無詞的故事

由夜鶯婉轉和鳴。

O herald skylark, stay thy flight

One moment, for the nightingale

Floods us with sorrow and delight.

To-morrow thou hast hoist the sail;

Leave us to-night the nightingale.

你先驅的雲雀呵，請暫停息你底翱翔，

因為有一隻夜鶯

以憂愁與歡樂把我們（人心）溢漲。

明朝你再軒翥飛騰；

雀鳥在英文詩歌上的地位

( 20 )

今晚且給我們留下夜鶯。

這是詩人向雲雀的懇請，請牠不要在晨光熹微之前，當夜鶯還在婉轉着清歌的時候便放聲歌唱，那未免太早了。懇辭就在末一節詩裏。第一節詩表說詩人在白晝怎樣地渴望黑夜與夜鶯底來臨；在第二節詩呢，黑夜既已臨了，他又央求月亮喚醒夜鶯來歌唱；到第三節時，黑夜快要過了，雲雀亦已開始囀鳴，雖則這時夜鶯還未完歌。全篇作品是一首清脆熾麗的短歌。其他小節可毋庸贅言了。但請注意：第二節第三行詩句 *set in tune* 一語是音樂上一個用語，意云調好樂器準備彈唱也。此句 *silence*（沉默）一字亦人格化了，擬為音樂家，請他將人間調弄，好與夜鶯歌唱。最末一節詩中那句 *hoist the sail*（高掛風帆）只是形容雀鳥飛翥之意。詩人往往運用 *sail*（風帆）一字來稱謂雀鳥底翅膀；即如斯馬爾特（Christoph-her Smart）在他底大衛之歌（*Songs of David*）詩中亦云：

*Strong the gier-eagle on his sail.*

那隻強猛的老鷹正在高翥。

# 石榴花下

欽文

## ——胡蝶之三——

一隻淺色的花胡蝶，這裏所謂花，只是並非全體只有一種顏色，是由幾種顏色湊合成功，却是大塊的，並不是細細簇簇的小彩紋；她翩翩地飛到一個花園內，繞着一株石榴樹緩緩地打了個圈子，就在陰面底一瓣嫩綠的葉面上停下，這自然是在石榴樹底東面，這時學校裏早已完了每天的功課，在運動場裏玩弄網球的青年男女也在預備回家的回家，歸還寄宿舍的歸還寄宿了。她選在這地方停下，第一自然因為是陰面，第二是因為幽靜，還有一個重大的原因，就是這上面有着一朵鮮明粗壯的紅石榴花，正在盛氣勃勃地開着。

停下以後，他剛順着飛動底餘勢慢慢地把兩隻素美的翼翅膀台上，忽然聽得後面起來啞啞的響聲。連忙旋轉頭去，她就看着她到底身旁已經來了個大眼睛的蜻蜓。這不免使她喫驚，可是她只驚慌得很短的時間，還沒有把翼翅膀完全展開預備飛跑，就把那素美的翅子重行輕輕地合上，因為她本熟悉這蜻蜓，而且很不願意在他底面前現出爲着他驚慌的神情。爲着這緣故，她且現出笑容來和他招呼了：「哦，青先生！」

「唔——霞小姐！」蜻蜓說着就更飛近了點胡蝶，「這裏真好呀，怎麼給您找到的？」  
「您也以爲是好的麼？」胡蝶說，微笑得很自然了，「那末也就在這裏坐一下罷；——我是偶然飛到這裏的，可是您——怎麼也……？」

「哦哦，這還要問麼？我不是跟着您一道飛來的麼？」他說了就在她底身旁比較深綠點的葉面上停下，因爲他底身子比較重點，停下了翼翅膀底扇動，那葉子就牽着細枝抖了抖，波動影響到她停着的葉面，她也就略微顫動了一下。

依着習慣，蜻蜓仍然平展着四翅，只是不再用力鼓動；這在胡蝶底眼中，却是種雄壯的美感，所以她就微笑得起勁起來說，「怎麼我一點也不會覺得，您是什麼時候跟我起來的？」

「呵呵！」蜻蜓笑了笑回答，「這真是小姐們底事呀，只知道顧自玩耍，連被我跟了這樣多的時候也『一點不會覺得』！」

「跟了多少時候了？——只是剛才在路上遇見的罷？」

「可是已經半晌了，您真是可謂專心於游玩的了，竟會不覺到我在跟着您！」

「我不信，這是您隨便說說的話罷！」

( 23 )

「不信麼？我可以仔細說給您聽的，您不是和着鳥小姐，花小姐和黃小姐等一道在公園裏飛舞了好久麼？從一株盛開着小白花的樹上飛到荷花池邊，又從荷花池邊飛到盛開着小白花的樹上，來來回回地您們比賽快，又比高下，不是的麼？」

「哦哦，您們蜻蜓總是喜歡偷看我們的，您一定是躲在什麼地方偷看的罷？」

「我可是並不躲藏起來，我且有時故意在您們底面前飛來飛去，只是您們實在太專心於游玩了，哦哦，您們還比賽飛底姿態，有時平飛，有時折飛，真有興致，真好看呀！」

「您既然看得這樣仔細，那末我問您：」胡蝶說，微笑得很是甜蜜，「哪個底翼翅顏色最鮮明？」

「這自然要算黃小姐底，」蜻蜓很快地回答，「她底杏黃的翅面，映在日光下，真是金光閃閃的呀！」

「哪個底臉最好看？」

「這得分開來說，講到皮色，自然是花小姐底最好看，既像平果底紅潤，又像櫻桃底鮮明，可是如果說臉盤，却是雪小姐底最好了，簡直形容不像，如果說是鵝蛋形，那是還要肥胖點的，如果說是瓜子形，那是下邊還要瘦小點的，可是看去，鵝蛋形和瓜子形底優點却是

( 24 )

都有的；至於五官，鼻子總要算烏小姐底，因為胡蝶最怕鼻子低，她却生得很高，可是眼睛，這總要算蓮小姐底了，真是既大又黑也靈活呀！」

「嘴巴呢？」胡蝶歛起了笑容問，聲音有點短促了。

「這到要算藍小姐底，這或者是我底成見，人家喜歡什麼櫻桃嘴，我却喜歡是潤點的，不管究竟怎樣，我總覺得藍小姐底嘴巴最好看！」

「那末頭髮呢？」胡蝶追問，臉上仍然沒有笑容，而且現出有點不快的樣子，聲音也愈短促了，可是蜻蜓不會覺得，仍然自在的說。

「頭髮，這起初我覺得李小姐底最好，可是現在，不知道因為我底審美觀念改變了，還是她們底修飾手段進退了緣故，總之現在覺得梅小姐底最好了。」

他不再聽到她底問話，而且好久她毫不作聲，也沒有有一點動作，他才覺得異樣，連忙注意着她，只覺得她底臉上已經滿佈了不高興。他不由得驚奇起來，可是也就悟到其故，趕緊賠了個笑臉，用勁認真地問，「霞小姐，怎麼了，愁？」

仍然不說話，他只「唔——」地勉強應了聲。

「究竟怎麼了，霞小姐？」他又用勁認真地問。



「我只覺得太奇怪了，」她接連冷笑了兩聲，才懶洋洋地這樣回對，「她們既都那樣好，您爲什麼要跟我來呢？」

「啊嚟啊嚟，」蜻蜓說着不覺跳將起來，「這真是——這您真是……」

「真是什麼呢？總之您只覺得她們好，她們有着這樣的好，那樣的好，都有最好的地方，只有我——」

「啊嚟啊嚟，怎麼您竟這樣錯想了，不要再這樣說了，也不要再這樣想了罷！您原是最好沒有的，她們都只有一部分是好的，您是整個地好的，您底美妙是由調子代表的，她們怎可以和您來比較呢！」

「這只是敷衍敷衍的好聽話呀，試問，最好的部分既然都在她們底身上，叫我怎麼整個地好法呢？換一句話說，不就說是一看大致似乎還好，分析起來我却沒有一部分是好的麼？」

「啊啊，怎麼您還要這樣誤解，不要再故意開玩笑罷，這至多也只能說是我話說得不周到罷了，可是事實確是這樣的，許多部分的好未必能夠湊成整個的好，粉紅的襪子和湖綠的鞋子只能湊成小氣的土相，杏黃華綠緞的衣上罩上黑緞子的長背心也只能湊成淺薄的漂

亮。在反面，很普通很平常的部分很可以湊成極出色極美的全體，大畫家底傑作並非因為所用的色彩奇特，只是配合得適度；大文豪底傑作並非因為所用的文字古怪，也只是排列得合法罷了。況且，就是說部分，只是慾底脚，呵呵，慾底脚，真是又清秀又柔和，却也很是壯健，可拏什麼來比呢？這不但所有小姐們底都比不上，恐怕世界上什麼也不能拏來比了罷。況且我是注重性情的，我這樣地愛慾，大半還是為着慾底性情呀！總之我覺得慾實在是最完美沒有的了，否則我怎會一刻不停地想着慾，一天到晚地希望慾跟着慾呢？如今我連夢中也整個地被慾佔據了，我實在為着慾顛倒了。如果我以為她們比慾可愛，那末不是去跟她們好了麼？可是這許多時候以來，我實在沒有一刻不在注意慾，總自己或者不知道，讓我說給慾聽，總就可以相信了罷。然昨天不是在湖中？前天是在……？」

聽到了這裏，胡蝶早已把臉上底不高興的神氣收斂起，而且已經補上了笑容；而且，因為表示得意罷，她就迅速地掀了掀她底細軟的觸角。

「而且還有這樣可愛的觸角！」蜻蜓嚷着不自主地仰起身來，攀住了她那觸角就在她底頭上深深地親了個吻。

她連忙用勁掙脫，並且展開翅子飛開石榴樹了。但他知道她這舉動並非表示反抗，以為

這原是處女應有的，只是憑着反射作用的不隨意舉動，而且因此愈覺得她實在是天真純潔的了。

濃厚的甜蜜原也是富於麻醉性的，蜻蜓已因為這一吻蘇蘇地醉倒在葉上，尾巴和腳仍然擱在比較深綠點的葉上，頭臉放在胡蝶停過的嫩綠的地方，嘴巴正在她放過腳的一點。

她緩緩地飛舞在他底周圍，不即不離，好像是怕得他就再向她用暴力，也像是在盡心守護他。她只覺得是非常安慰，因為她知道，他這樣地醉倒，全是為着她底美麗可愛。

二一，六，一九二六。

# 櫻花集

衣萍著  
每冊實價六角

櫻花？櫻花？諸君看見過櫻花沒有？

衣萍先生說：「我愛櫻花，因為她不及桃花之艷。而有桃花之麗；沒有梅花之香，而有梅花之清。」

看見過桃花的，看見過梅花的，請來看衣萍先生的……

## 櫻花集。

上海五馬路棋盤街口 北新書局發行

# 小 污 點

徐鶴林

「丁東！丁東！丁東！……」

幽居在孤寂的煩熱的客棧小房間裏的白君驀然聽見城站複音大時鐘這麼「丁東丁東……」響了九句，便從坐位上跳起來，匆匆地套上黑絲襪，披上藍綢衫，鎖上小房門，匆匆地向電燈光燦灼的第一大戲院跑去。

白君由于兩星期來看戲的經驗，知道幾個鼎鼎大名的戲子照例要夜來九點鐘之後才肯出台。好不矜誇！他居然每晚都有看戲的幸福，他居然每晚同許多短腿凸肚氣象軒昂的紳士與許多珠圍翠繞氣息芬芳的太太摩肩觸臂地一同進戲院子哩！

禮教摧殘他，小人嫉害他，愛情與他無緣，家庭與他無義，……他像一張飄零的黃葉漂泊在異地；所以，當他苦悶悲忿得氣短心碎的時節，就很想跑去橫臥在火車軌道上，緊閉起眼睛一任飛奔的火車來碾碎；但轉念到「我白某就是這樣碾碎在火車底下像一隻無用的死狗嗎？」的時候，這可恥的自殺念頭便輕煙一般逝去了。然而他既不能狂吟，他又不能縱酒；經了幾番思索，才決定把自己的肉體靈魂投寄到充滿着非常之聲充滿着非常之色的戲院子裏

( 29 )

( 30 )

去。實實在在的，惟有戲院子中才能使人忘記一切艱苦的境遇，使人忘記一切主觀的失望，而引人做壯麗的夢，做熱情的夢，甚至于做天國的夢做仙境的夢哩！他恰恰需要這等壯麗的熱情的天國的仙境的夢來救治他靈魂深處的創傷與痛苦。這個：便是他兩星期來不論暴風不論疾雨每晚都要出入于戲院子大開之門的唯一大道理了。

這晚，他匆匆走進戲院子，匆匆找位子坐下。一壁抹抹額汗，一壁瞧瞧陳列成圈的觀客；男的觀客，女的觀客，都捉攏精神定睛在一兩個戲子的表情上。突然，他感覺到有個女人舉起猛烈刺人妖俏迷人的眼光盯在他漂亮的臉孔上；他凝神一看，就在他前頭，距離一手臂之遠，一個標緻女人正掉轉首來笑嘻嘻地瞅他。好一對活潑大眼睛，就像二朶正開到這一年這一月這一日這一時的最茂盛時期的黑牡丹一般。這二朶黑牡丹直對他開張了二分鐘，二分鐘，好久啊！他自從脫離了搖籃以來都沒有受過這種強烈駭人悄悄無語的異性妙目的愛撫！當時他感動極了，惑亂極了，背脊上又似發燒又似發冷的，……

「她認識我嗎？她鍾愛我嗎？她勾引我嗎？……」他心弼弼地暗自疑問着。

她滿月似的臉兒，又白又紅又嫩潤。右眉梢上生一粒動人的增加嫉媚的小黑痣，微凸的櫻嘴內含一排貝編成一般的齒。頸項膩膩的，胸脯滿滿的，臀部豐豐的，手腕圓圓的，曲線

美異常發達。她的黑綢長裙，從她兩畔垂在椅子旁邊，膨脹着，堆滿摺痕，直攤到長短合度的穿高跟鞋的腳背上。她的白紗短衫裹在她穠纖適中的身軀上，玫瑰色的惹人肉感的肌肉，都明明白白地從經緯紋中映透過來，乃至她皮膚上停勻的寒毛孔，他相信也看清楚的。又當她每次轉動身軀時，那襪包的黃象牙琢成一般的項頸，就是朝後梳成的短髮下面與鑲赤邊的衣領上邊那段項頸，必隨着微搖幾下；他相信是嗅到的，當她的項頸微微搖動時，就發散出一股奇異的香氣，這一定是衣領間肌膚上的汗香和黑髮間頭皮上的汗香混合成的香氣哩。

又來了，又來了，二朵黑牡丹又朝他開張過來了，他纔大膽一點，才報答她一口不自然的苦笑。

「咳！孤寂淒涼的我，倘若真個能夠同如此其好的女人做一場人生應該做的交易，倒也很值得，並且很可以自慰一生哩！」他情不自禁地夢想起來了。

這妖媚的女人有一中年的女伴，從面貌上，從舉動上，從上半截輪廓上，可以猜知是她的姊；從鬢笑裏，從恣態裏，從半殘了的風韻裏，可以猜知昔年也一定很俏皮的一如其妹。

「無可疑的，她一定是良家小姐了！」她觀察過了她的同伴之後，很細慎地私自判斷一句。

( 31 )

( 32 )

二朵黑牡丹真殷勤的很，五分鐘也不讓牠空跑過去，有時三分鐘也不間隔的就盈盈地朝他含情欲語起來。

于是他的思想飄蕩，他的靈魂狂惑，他的血液奔騰，他的耳朵熾熱，他的額頭出汗，……頓然，她從坐位上站起來，極接近他的身邊極逼近他的臉孔站了起來，以致她的呼吸竟輕輕拂了他一下，一種尤為芬芳尤為熱烈的氣息便直沁入他的肺腑，一條潔白的手絹便落在他的膝斗上。他急忙接受過來，于是他便明白了：這些香艷的女人彷彿美妙的食品；從前盛在玻璃盒子內，擺在他身邊，徒然引動他的饑火；現在却赤裸呈獻在他跟前，所剩着的，止是一些等候他動手享用的工夫了！

戲子枉然在舞台上狂熱空氣中跑跳，觀衆枉然在座席上笑語聲息中喊喝，而我們的白君呢，一面用無語的表情應答着她妙目的愛撫，一面用得勝的心情賞玩着經緯紋中塞有愛情氣息的白手絹，……

戲完了，他跟在她們後頭，隨着潮水似的觀客，向戲院甬道走。

既然他想完成這愛情事業，這裏別了後，就得寫封信或者打個電話去。但他却僅僅認識她的黑痣，她的項頸，她的黑瞳人，她的圓臉孔，若說能夠在二十萬人的大都市裏去找尋出



這黑痣這項頸這黑瞳人這圓臉孔來接收他的信他的電話，豈不是做夢！聰敏的白君自然覺得應該緊緊地跟牢她一直跟到她家門口爲止，如像獵人追蹤竹鷄應該一直追蹤到巢窠口爲止一樣。

她走幾步回頭看他一下。一個大肚子的中年男子，揮着大蒲扇，聳着濃眉毛，在戲院大門口等她們。他戰顫了一下，是人們驟然被冷水撥擊時的那種戰顫。

夜深了，天幕如漆。商店的門哩，都已關了；馬路兩旁的電燈哩，祇發出不勝疲憊的閃光來引導行人；剛來值班的崗警哩，提着短棍挺着胸脯孤吊吊地踱來踱去；從戲院走出來的人們哩，統帶一種瀟灑的神情向左右街道散去……白君小小心地把獵竹鷄的心情掩藏在一種謹慎的步履下，所以在旁人心中都覺得這位端方的小紳士確實可敬哩！

美麗的竹鷄由通衢而小巷走去，他離開二十多步遠在後頭追隨着。咳！這無盡頭的追隨，這孤吊吊的追隨，這在警察銳利眼光前頭的犯罪的追隨，這冒着有生以來最初險心的追隨，算來惟有爲二朶黑牡丹爲一條白手絹所醉迷的從不曾嘗過一塊竹鷄肉的滋味的白君才肯嘗試這等危險艱苦的事！

轉了許多彎，她們「彭彭……」敲起門來了。白君自言自語道：「注意！明天便得其門

而入了。」他爲慎重起見，就決定費點時間來等候她們進門後再去探索門口的路徑與方向；便站在牆頭拐角處一般招貼下面，兀自做出那種特爲尋廣告上地址的可笑樣子。他明明白白的聽見一個吐着悶氣的女用人來開門，聽她們快快活活地笑着進去，及至聽見門關的聲音，他便一躍跳了過去。他幾乎想跟了進去，並且喊道：「等着我呀！」

他十分感謝她的燦灼的門燈，使他認識清楚他所要認識的一切：比如門對的方向，門口的記號，以及來往的路徑。他臨走的時候回顧了好幾次，彷彿「諾諾」連聲的答應黑牡丹的臨別叮囑！

他拖着兩隻酸軟的脚回到宿舍裏。他連忙扯了一條紙，寫下面幾個字：「福蔭巷第九號。」

啊！可憐的人，一任煩熱的浸漬，一任蚊子的咬噬，只張口躺在床上像死魚一樣，回味黑瞳人的表情，回味玫瑰色的肌肉，回味項頸上的汗香，回味她贈手絹時的輕快動作，……手絹蓋在嘴上，末了，眼皮一閣下來，魂靈就飄蕩到福蔭巷第九號燦灼的大門口去了。

直等到熱烈的陽光從大開着的窗口射進來曬到他赤裸着的肚皮給他一個熱痛的感覺的時節，他才忙的翻爬起來。……暑間午前午後的天氣都炎熱不堪。當他兀坐在愁慘的小書桌跟

前，上想入三十六重天，下想入七十二層地獄的時候，曾挺身站起了若干次，曾執筆在信箋上畫了若干次，曾紅着臉皮跑到電話匣子跟前拿起話匙嗅了若干次，……

綿長的夏日，真令他期待得焦灼欲死。所以，當太陽和地平線接第一個吻的時節，這位急于完成愛情事業的白君，便趕快梳一梳頭髮使成整潔雅觀，但隨又弄散亂幾根使成天然的風儀；更拿起野貓似的睛靈，對鏡子審視一下牙齒；然後三步併做一步，跑向福蔭巷去。

唉呀，對於此道沒有半勺經驗的人，到底沒有一點膽量的。白君奔到那有招貼的拐角處，就突然覺得腳軟了，膽虛了，耳鳴了，有許許多多難自解答的問題湧到心頭上臉孔上來了。舍掉身奔轉外，有什麼更妥的方法呢！

街道上的汽車馬車人力車，流水般從他身旁疾馳過去；車中男女都拿起光明奇特的眼光互相勾聯着互相誘引着，彷彿都爲了上次的密約才這麼狂熱的追逐着；這等蓬蓬勃勃的繁華社會，空氣之中彷彿充滿着一種顛狂神經鞭策迷夢興奮情慾的「以太」「嗎啡」；這等「以太」「嗎啡」，更彷彿很多量的闖入白君的血管裏，使白君驟然生起一種敢爲所欲爲的新鮮勇氣；他便如同聽見上官的「向後走」的命令似的，立刻向後轉過來；他更如同已經聽見黑瞳人的招喊似的，立刻快步奔去；……一霎功夫，一霎功夫，他便赫然站在福蔭巷第九號燈

( 35 )

光燦灼的大門口了。

( 36 )

上天 得清清楚楚的：他起初站在門牌下面好久，做出那種特爲來找人家的樣子；跟着走到大門邊一個大開着的高窗子下面側聽了好久，又退至對邊牆壁底踮起脚尖向大窗子內窺探了好久；……末了，便帶起一種又失望又欣喜的堅決的神情，奔了回來，轉至仁孝巷，跳進一家宿舍裏去了。

仁孝巷宿舍是白君好友孫君租着住的。

白君奔進孫君房間，便頹然倒在孫君眠床上。孫君從椅子上跳了過來，疑心白君猝然中暑了，白君搖手說不是，孫君才放了一半的心。孫君遞扇給白君，白君揮了數十下，風涼些了，便一五一十地把昨夜以來的事情向孫君說了。

孫君聽到半腰，打起又妬忌又譏諷又快活的神情插嘴道：

——如此說來頂好，你的命運有人給你分擔了！

——哈哈！你莫要太快于代我快活吧！你猜度失敗了。現在，容我再把以下的事情說給你聽罷：我在她那大窗子底下聽見裏面有「雀雀雀……」的噪聲，我便退到對邊牆壁底踮起脚尖來窺探；咳！冤孽嘍！設若她那間娛樂室的壁上，不是正對窗口懸塊大鏡啊，我的迷夢

( 37 )

簡直不知何時才醒呢！感謝那塊大鏡的反映作用，使我從鏡內窺見她，便是天賦有二朵黑牡丹的她，墮在一個漂亮男人的臂抱中，陪着許多男人在賭博。咳呀！頑固的我，愚直的我，太正派的我，立刻覺悟到這簡直是一個又無廉恥又無理解的靠美麗換糧食的壞婦人，立刻覺悟到她靈魂深處簡直同痰盂深處一般骯髒，並且立刻如同大夢初醒一般的奔到這里來。老孫，我一日夜所醉夢的美麗竹鷄，原來是隻醜惡烏鴉，我何等失望？但幸而未曾被勾入烏鴉窩中去，這却是我的大幸了！……至于那條手絹哩，我已摔入污溝了！

孫君聳聳肩頭，滑稽地回答道：

——我心坎底本不相信有什麼真貨會同你交易的！呵，我猜她是希罕你這副動人的漂亮面孔罷了，論到你這件舊綢衫，豈能博得她的青睞！

——這個我們無須多費唇舌！因為貞婦那怕花公子小白臉來媚誘她，她也能鎮心定性不爲所動；而淫婦呢，即使褻檻下走，她也要對之美目盼兮巧笑倩兮哩！我感謝禮教的嚴肅，使我不敢墮入烏鴉窩；我感謝小人的冷銳，使我不敢妄情肆爲；我感謝愛情與我無經驗，使我如懦夫臨大敵一般的望愛神而膽怯；我感謝家庭與我無義，使我日日在決心做向上有爲的男子漢大丈夫！……算了罷，一日夜的瘋醉，給我生命史上留下一顆小污點！……

( 38 )

這時，有種悠悠的沈着的鐘聲從大開着的窗子落入了這個小房裏，一落入就打得稀碎猶之一些肥皂水泡。原來城站上那座複音大時鐘正陸陸續續敲九句的晚點：

「丁東！丁東！丁東！……」

# 伏 罪

企 霞

匍匐在地下受着鞭撻，我回首流眸  
苦笑了——不是求免，也沒有怨怒。

緊蓄着過去罪孽深重的一身，

說是懺悔也得不着點懺悔後的喜慰——

便待到傷痕畫出了渾身的悲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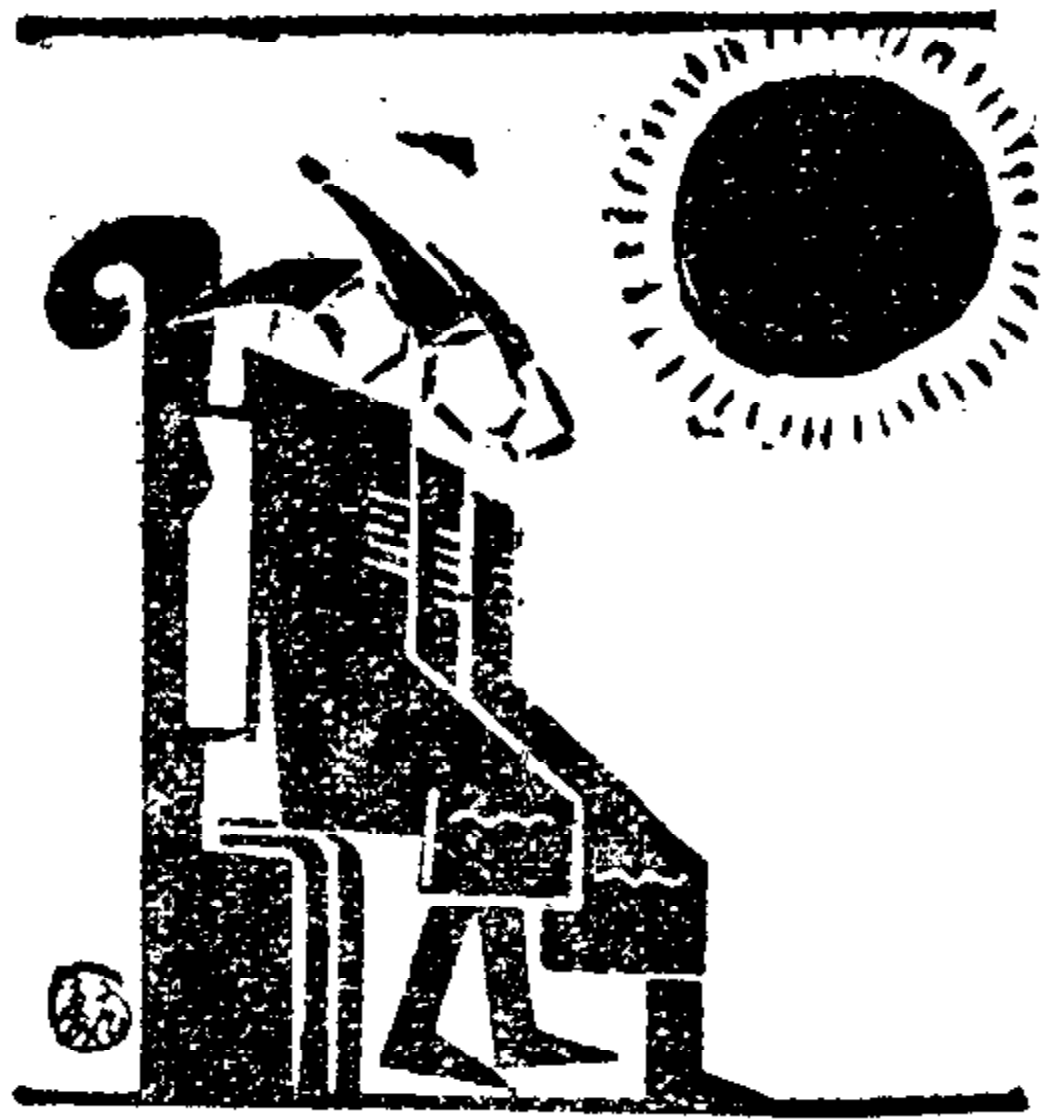
也畢竟未能吐出聲老牛的嘆息。

一七，一，二七之晨成，南昌。

( 39 )

伏 罪

三九



呆女婿的故事

林蘭編 實價四角半

歐洲童話

張昭民譯 實價六角

上海北新書局發行



# 隨感錄

## 一六四 北京與北平

北 斗

北京改爲北平之後，有這幾件事可記：

閻總司令進北京，首先拜訪公使團，禁止貼標語，七月五日大宴公使團于外交大樓。

戰地政務委員會到北京，委了許多官吏，據說其中不少腐化份子，七月八日夜北伐慶祝提燈行列時，該會特務兵因侮辱女性，口出穢言，與電車廠人衝突，生擒工人四名，監禁會內，打傷工人在外。

新國家主義的教育會副會長聲聲口口叫先總理，很是親熱，從前反對歡迎孫文，要求恢復宣統帝號的商會長發起製造總理銅像。

不平家說，北平還是北京，這豈不是與一年前的北京一樣麼？

滑稽家說，本來北京與北平就只差了一個屁（P）字。

( 41 )

( 42 )

## 一六五 干政與干教

北斗

某校學生遍聽各司令講演，覺得關於東方道德，婦女問題等，意見多欠通達，有點懷疑，走來問我。我說明道，我們第一要知道他們是軍人，軍人對於文化等等問題本來未必會有很深的了解的。秀才談兵，固是迂謬，兵談文史，也難免外行。現在大家崇拜英雄，羣起請訓，雖然虛心可嘉，却叩錯了門，有如請庖人來教司祝之法，真是牛頭不對馬嘴。現今的軍人當然不再干政了，却漸有干教之傾向，而這乃是由教育家們親自去求來的，所以這個責任還是在我們教育家。語云，投筆從戎，諸君子蓋有之歟。

## 一六七 現在的時代

狷

現在是什麼時代？在一般黨國要人的心目中，自然是說軍政結束，憲政開始的時代。在一般高談革命文學的人，自然又是不假思索說，死去了的阿Q的時代；因為現在中國農民……大都有很嚴密的組織，對於政治也有相當的認識……中國農民的革命性已充分表現出來了。總之認為是進步的趨向。此外其他各式各樣的人，一定也有各式各樣的答案；也許是多

數總承認現在的時代是進步的時代。

然而我們細加考察，把全國的空氣檢查一下，我敢說，有不少的地方已經回復到五四運動以前，連五四遺留下來的一點的精神，都摧毀幾盡。

早經解決過的白話文言問題，在不遠的過去，不是還借尸還魂，鬧了一陣嗎？提倡打拳，特設國技學院，好像現在正在大登廣告免費招生呢？自然將來一定會造成一班飛機走壁的國技家來衛我邦國了。

這還是小處的表现，像是枝節問題。大一點的，我們看看語絲的通信，S君給各縣人的信以及對於這信的反響的通信，不是許多縣裏，都是土豪劣紳正在革青年之命嗎？再看看有幾處最高學府，不都是諄諄告誡，倡力學救國？假如多管了閒事，違犯了當局，那末便馬上有了反動嫌疑，請你回家。

範圍更大一點談到文化問題。現在是早經回到「中學爲體，西學爲用」的舊路上去了；不，簡直是復古，連西學總該在屏棄之列。看呀！國府的明令：

( 43 )

「……我中華文化闡揚甚早，乃比歲以遠，浮波載流，拾人皮毛，反視吾國固有文化若敝屣。邪說橫興，世風日下，我先總理早鑒及此，對於我國舊有道德，特主張恢復

忠孝仁愛信義和平七端；於固有知能，則主張恢復格物致知誠意正心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八目。……」

還有張默君在全國教育會的提案，也主張發揚吾國精神文化。及固有美德，俾國民知以人格救國，實現三民主義，以固國本。懿歟休哉。盛舉盛舉！

吶喊作者魯迅，在吶喊自序裏，有一段比譬：

「假如一間鐵屋子，是絕無窗戶而萬難破毀的，裏面有許多熟睡的人們，不久都要悶死了。然而從昏睡入死滅，並不感到就死的悲哀。現在你大嚷起來，驚起了較為清醒的幾個人，便這不幸的少數者，來受無可挽救的臨終的苦楚，你倒以為對得起他們麼？」

「然而幾個人既然起來，你不能說決沒有毀壞這鐵屋的希望。」

這是比擬新青年時代的情景。現在呢？不少的青年又感到這樣的苦悶。幾於是困在「一間鐵屋子，是絕無窗戶而萬難破毀」的裏面。

記得以前有人稱贊新思潮策源的北大具有一種獨立的學風——狂狷精神；的確，他們當

時對於學校對於教授，都可以竭誠的提出主張，直言無隱，對於社會的黑暗，更是可以不客氣的指摘。

現在無論是立足社會，寄身學校，便都是安靜點的好，也就是做順民的好。不要抵抗，馴馴的，如羔羊一般的馴，這便是好人，良民。更好一點。是要能夠逢迎，像走狗一般的忠，忠於其主；那末不但可以免禍，而且可以分一杯羹，可以宰割別人，嗚呼！嗚呼！這就所謂現在的時代。

十七，七，廿，於勞大。

## 一六八 自殺之前

永坤

自殺的念頭，在我心裏可以說是蓄之又久了，不是始於今日，數年以前就有的，不過到今日自殺的萌芽在我心田裏長大了些罷了。

( 45 )

我們一要生存，二要溫飽，三要發展，是魯迅先生說給我們的。我相信這是人生的真意義。自殺是一種怯弱的表現，是誰也知道，即使受經濟的壓迫，性的壓迫，……一切的壓迫，我們要奮鬥，奮鬥，奮鬥，……一直到死，這才算是真有勇氣！但我最近的感覺却不是

( 46 )

這樣，我覺得自殺是一種好玩的事體，在找個人——當然與別人無干——對於這件事體很感覺一種興趣，假若能夠實現的話，真是一了百了，人間的一切苦痛都可以從此擺脫淨盡，照佛教的說法，豈不是到了「極樂世界」？

杜威夫人說：假若我自殺，先要把社會上可殺的人殺幾個。我覺得這也不必，自殺就自殺罷了，干人底事？社會上的罪惡，不是一二人造成的。反正社會上不少這些厭世的人，生無補於世，即使勉強活着，實在是社會的一個障礙。

日本的文人芥川龍之介在他自殺以前問了許多友人自殺的方法，結果他自己揀了一種，是服安眠藥水死的。

安眠藥水是否能名符其實，還不大知道，我的朋友宋大柵說是喝醉白酒使人蒙薄紙於臉上，再噴以冷水，就可以死，這樣死是很舒服的。我不大相信這種辦法，是可以致死的，而且僱一個這樣的人也很不容易。我覺得投水最好，藉此可以飽嘗清涼的風味。

我走到「金鷺」「玉鍊」的御嵯橋上，北海的水，總向我發笑，它的溫柔的晶澈的綠波，對我頻頻吸引，好像是說：「至愛的人，來罷！我能解除你的少年之煩惱！」我也報它以酷冷的慘笑。

現在可不成了，聽說玉泉山附近陷了一大塊地，北海的源水都聚注在那邊去了，差不多北海快乾枯了。去昆明湖能，是滿可以的，但昆明湖在頤和園內，若去的話，坐車得幾十弔錢不講，到了還得幾塊錢的門票，才進得去。像王國維之死，須知他是大學的教授，當然他有在那裏「富死」的資格，小區區如我，即使想「窮死」亦不可得，到那里去弄這麼多的錢？的確，這年頭尋死也不容易，這真是很費躊躇的一件事！

末了，我還得聲明，我寫這篇文章，不一定就要自殺，請關心我的朋友們，別當真。

一九二八，六 二四，北京。

再 版  
文 學 概 論

潘梓年 著 實價五角半

這書的銷，大部分是被採去做課本的。的確，用這書做課本頗為合宜。現在再版已出書了；據作者說，這是完全因為他自己覺得初版的錯誤太多了所以校正增改以贖前愆的。這書的修正本，確比初版時增加了不少的材料。用為課本大概是更適宜了吧。

上 海  
北 新 書 局 發 行



# 信件摘要

## 一 十條罪狀

魯迅先生：

讀語絲四卷十七期覆Y君的信裏，有句說：「……問罪在先，而搜集罪狀（普通是十條）在後也。」之 parenthesis 裏的「普通是十條」，究竟「十條」是些甚麼？——是先生擬的嗎，或是所謂法律中者？就請在語絲的空白處解釋給我聽聽。（下略）

曉真，上。六月，廿五日。

曉真先生：

因為我常見攻擊人的傳單上所列的罪狀，往往是十條，所以這麼說：既非法律，也不是我擬的。十條是什麼，則因傳單所攻擊之人而不同，更無從說起了。

魯迅。七月二十日

( 49 )

## 二 反對相愛

記者先生：

第四卷廿七期刊出的我詩內中有一個過於神秘的錯，請更正一下。第四二頁第二行「我們還是及時相愛」，手民却排成「我們還是反對相愛」了，實在比×××的詩還要神秘！  
(下略)

唐嗣羣于上海。七，十二。

嗣羣先生：

對不起得很，現在發出來函就算更正。但印錯的那一句，從愛看神秘詩文的神祕家看來，實在是很好的。

旅滬記者。七月廿一日。